**2021年中央财政资金情况**

**中央财政资金**

补贴资金规模依据当年度上级下达我区的专项补贴资金额度确定。根据《南阳市财政局 南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宛财预[2020]197号）和《南阳市财政局 南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宛财预[2021]441号）精神，2021年上级下达我区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财政资金为947万元；2020年度结转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.524万元；2021年合计可用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949.524万元。

南阳市宛城区农机技术中心

2021年8月28日